



您的位置：首页 - 最新观点

王国刚：金融创新与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建立(10月12日)

文章作者：

从体制创新来看，需要着力解决三方面问题：即调整分部门管理的行政体制，实行资本市场归口监管，以消解由“政出多门”所引致的各种问题；变机构监管为业务监管、市场监管和行为监管，取消对非证券类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进入资本市场的限制；在证券发行、机构设立等方面，取消审批制，实行登记制，变行政“管制”为行政监管，将监管重心放在积极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建立和打击违法违规行方面。

从市场创新来看，要特别注意解决五方面问题：第一，制定有关设立各层次资本市场等制度，只要符合制度规范的就予以批准设立；第二，避免运用行政机制设立各层次资本市场；第三，避免市场垄断，鼓励市场组织之间的有效竞争，同时，建立市场组织的退出机制；第四，分离行政监管部门与市场组织之间的职能；第五，建立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中的递进机制和递退机制。

从运作方式创新来看，应取消证券发行的审批制和具有审批性质的核准制，实行证券发行的登记制，培育相对独立的证券发行市场；改变证券发行、证券上市和证券交易联为一体的市场格局，实现证券发行与证券上市的分立，分散证券集中在交易所上市交易所带来的各种风险；调整单纯做多的机制，实行做多与做空并行的机制，给投资者更多的选择机会；完善退市机制，化解可能累积的风险。

从产品创新来看，首先，积极发展公司债券，扩大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使公司债券成为三大基本证券的主体性证券品种，为后续的产品创新提供基础性条件；其次，积极推进资产证券化进程，同时，运用资产证券化机制，提高金融业和实体经济部门的整体资产质量；第三，积极推进商业票据、短期融资债券、信用衍生产品等的发展，有效发挥金融机制分散和化解金融风险的功能；第四，积极发展金融衍生产品，提高资本市场服务于实体经济发展的能力。

从机构创新来看，着重解决四个问题：在推进金融混业经营的过程中，应准许商业银行等机构有条件地从事财务顾问、证券咨询等业务活动，并由此促进资本市场中的业务竞争、服务竞争和创新竞争，有效提升各类金融机构服务于实体经济部门的能力和水平；要积极培育专业经纪人，以满足不同投资者的各类需求；要积极发展专业化资产管理机构，同时，应积极发展具有资产管理功能的投资顾问公司（或投资咨询公司），提高资产管理领域中的市场竞争力度和资产管理水平；应突破由国有资本独资或控股的金融机构股权结构，积极鼓励民营资本和外资加盟中资金融机构，提高其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创新力。

文章出处：《金融时报》

[\[推荐朋友\]](#) [\[关闭窗口\]](#) [\[回到顶部\]](#)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中国博士论坛

中国社会科学院
保险与经济研究中心

IFB外商投资中心

IFB基金研究
与评价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编：100732 电话：010-65136039 传真：010-65138307
版权所有：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